

达州市教育局

达市教函〔2022〕279号

达州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全市教育系统宣传贯彻〈反电信 网络诈骗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教科局），达州高新区社会事业局、达州东部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市教育直属学校（单位）、市辖中专学校（幼儿园）、市管民办学校：

现将《全市教育系统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全市教育系统宣传贯彻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实施方案

2022年9月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同日，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第一一九号主席令予以公布，2022年12月1日起正式实施。为切实抓好全市教育系统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工作，推动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深入开展，根据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局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的《达州市〈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贯彻实施方案》（达市电联办〔2022〕34号）精神，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重要批示要求，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的决策部署，忠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贯彻工作作为全市教育系统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准确把握立法原意，广泛宣传解读，深化贯彻落实，提高全体师生、家长、职工的知晓度和防骗意识、防骗能力，为建设平安校园提供坚实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主要内容

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宣传《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对更好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持社会稳定安宁、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意义；深入宣传《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在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滋生，确保打击整治工作有法可依，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深入宣传《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确立的源头治理、综合治理、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精准防治的打击治理原则；深入宣传《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规定的各项制度措施及相关法律责任等主要内容。

三、工作措施

（一）积极参加分级分类培训。各地各校（单位）要积极组织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安全管理干部、安全课教师等参加国务院、省、市、县（市、区）联席办举办的各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教育培训。市教育局将适时邀请专家开展相关培训工作，各地各校（单位）要主动邀请法治副校长、当地联席办专家等到本单位开展培训，做到学懂弄通、指导实践、准确应用，切实提升全市教育系统相关工作人员运用法律武器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能力水平。

（二）纳入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范围。各地各校（单位）要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纳入教育系统干部、教师、职工学习教育

内容和各级领导干部学法重点，纳入各地各校（单位）党组织理论学习内容和行政办公会会前学法计划。要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的学习贯彻情况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述法重要内容，确保学用结合、学以致用。

（三）抓好师生群体宣传教育。各地各校（单位）要结合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在我市学校高发、易发的实际情况，加强对师生群体的宣传教育，要充分发挥课堂教育“主阵地”作用，把《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作为法治教育的重要内容在课堂上进行讲授，确保师生准确掌握相关重点内容。要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列入全市教育系统“八五”普法宣传重点内容，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律进学校”活动，通过微信短信、漫画板报、短视频等师生喜闻乐见的方式，让《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走到师生身边、走进师生心里，提高社会知晓度，增强师生运用法律武器与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作斗争的信心和勇气。要针对涉诈重点人员分布特征，加强对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等涉诈高危群体的宣传教育，增强《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教育工作的针对性、精准性。市教育局将及时通报全市教育系统发生的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各地各校（单位）要注重运用相关案例开展生动直观的宣传教育，通过典型案例剖析、以案释法等方式，把典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手法、套路进行揭露，立足源头治理，侧重前端预防，变“亡羊补牢”为“未雨绸缪”。

（四）开展线下集中宣传教育。各地各校（单位）要充分利

用“开学季”、节假日、宣传日、放假前、周一升旗仪式等各类重要时间节点举行《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学法用法集中宣传。结合上级统一安排的宣传贯彻活动，通过在校门口、食堂、操场、教学楼、办公楼等人员密集处设置普法展板、制作宣传橱窗、悬挂宣传条幅、进行主题签名、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等形式，迅速掀起《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贯彻热潮。

（五）开展线上宣传活动。各地各校（单位）要利用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等开辟《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专题、专栏，积极转载上级重要解读文章、专家讲座、学者访谈、公益广告等，大力宣传阐释《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的重要意义和原则精神，及时宣传报道全市教育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的生动实践和亮点成效。要积极利用工作群、家校群、校讯通等渠道向师生、家长、职工推送《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内容和反诈知识，提高师生、家长、职工针对反电信网络诈骗安全意识和能力。各地各校（单位）可结合实际制作推广教育系统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切实维护师生、家长、职工合法权益的微电影、微视频等法治文化产品，营造全市教育系统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坚决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浓厚氛围。

（六）组织《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知识竞赛。各地各校（单位）要积极组织师生、职工参加公安部刑侦局、国家反诈中心等微信公众号平台开展的线上专题知识竞赛。组队参加市、县（市、

区)联席办等各级举办的《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知识竞赛,各地各校(单位)可结合实际组织开展本地本校(单位)《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知识竞赛,帮助师生、职工更好地掌握《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相关知识。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是党中央部署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的标志性成果,是中国特色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制度的成功探索和具体实践。各地各校(单位)要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将宣传贯彻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作为推动全市教育系统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抓手,作为平安校园建设的重点内容,切实抓好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将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列入党组织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在各级党组织会议上深入传达学习上级有关会议、文件精神 and 宣传贯彻的具体要求,结合实际安排具体人员,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要点,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三)周密部署推进。各地各校(单位)要结合实际,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贯彻相关要求纳入2023年度重点工作谋划之中,按照《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实施的时间节点,科学合理制定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方案,周密部署,迅速行动,深入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学法用法集中宣传月活动,推动《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贯彻工作取得实效。

（四）突出宣贯主体。各地各校（单位）要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学习宣传贯彻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结合，坚持“热”在学校，“热”在师生，积极搭建师生、职工便于参与、乐于参与的平台载体，综合运用多种宣传形式，增强吸引力，扩大覆盖面，提高知晓度，提升师生、职工以及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提高对各类电信网络诈骗方式的防骗意识和识骗能力。

（五）增强实际效果。要坚持问题导向，坚持集中宣传与经常宣传相结合，学在日常、宣在平时、重在持续，确保反诈防诈意识入脑入心，保证宣传实效，坚决杜绝形式主义、走过场，不给基层学校和师生家长增加负担。各地各校（单位）要在2022年12月底前启动学习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工作，要认真总结工作过程中的重要举措和好经验、好做法，加强信息报送，相关工作情况及时报市教育局安信办。联系人：柏勤，电话：3090970，13982819318，邮箱：381852575@qq.com。